

证券代码：600143

证券简称：金发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15-041

##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第二大股东股份质押及解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第二大股东宋子明先生的通知，宋子明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 39,00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份于 2015 年 12 月 9 日质押给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占公司总股本的 1.52%，该项质押已于 2015 年 12 月 9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质押登记手续，质押期限自 2015 年 12 月 9 日起至 2016 年 12 月 8 日止。

2015 年 11 月 2 日，宋子明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 42,00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份质押给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质押期限自 2015 年 11 月 2 日起至 2016 年 11 月 1 日止；2015 年 12 月 1 日，宋子明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 55,00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份质押给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质押期限自 2015 年 12 月 1 日起至 2016 年 11 月 30 日止。

在此之前，宋子明先生曾将其持有的公司 50,00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份质押给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占公司总股本的 1.95%，该股份已于 2015 年 11 月 5 日解除质押；2015 年 10 月 9 日，宋子明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 101,05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份质押给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占公司总股本的 3.95%，上述质押中的 64,96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份已于 2015 年 12 月 7 日解除质押，其余 36,09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份仍在质押状态。

截止本公告日，宋子明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 222,6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8.70%，已办理质押股票总数为 172,09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72%。

特此公告。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十二日